**許可之內容變更申請書**

具申請人\_\_\_\_\_\_\_\_為辦理貴署\_\_\_屏東\_\_\_管理處農田水利設施使用許可之內容變更，填具申請事項如下：

申請編號： \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人姓名  （或法人名稱） |  | 代表人/負責人  姓名 |  | |
|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或營業人統一編號） |  | 代表人/負責人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  | |
| 申請變更事項 | □農田水利法第8條變更或拆除農田水利設施  □農田水利法第12條農田水利設施兼作其他使用  □農田水利法第13條銜接農田水利設施  □其他（＿＿＿＿＿＿＿＿） | | | |
| 申請變更內容 | □行政處分相對人變更  □地點變更  □水量變更  □工程設計變更  □其他（＿＿＿＿＿＿＿＿） | | | |
| 連絡人姓名 |  | 連絡電話 | |  |
| 連 絡 地 址 |  | | | |
| 檢 附 資 料 | □許可之內容變更說明書（含應檢附文件）。 | | | |

備註：1.變更申請者應於事實發生日起一個月內填具申請書及檢附相關文件向主管機關申請。但涉及施工、搭排或引取之時間、地點或水量、妨礙農田水利設施之灌溉或排水功能或有妨礙之虞者，應事先提出申請。

2.申請人或受委託人對於本申請書暨檢具之附件所填載之內容，如有虛偽不實或損害善意第三人時願負一切法律責任。

3.申請範圍內土地如有糾紛由申請人自行負責解決。

此致

農業部農田水利署

申請人：　　　　　　　　（簽章）

受委託人：　　　　　　　　（簽章）

中 華 民 國　　　　年　　　月　　　日

**申請農田水利法第八條、第十二條及第十三條**

**許可之內容變更說明書**

表單編號：\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人姓名  （或法人名稱） |  | 代表人/負責人  姓名 | |  |
|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或營業人統一編號） |  | 代表人/負責人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 |  |
| **申請變更內容** | | | | |
| 項次 | 變更前 | | 變更後 | |
| * 行政處分相對人變更 | 申請人姓名（或法人名稱）：  ＿＿＿＿＿＿＿＿  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字號（或營業人統一編號）：＿＿＿＿＿＿ | | 申請人姓名（或法人名稱）：  ＿＿＿＿＿＿＿＿  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字號（或營業人統一編號）：＿＿＿＿＿＿ | |
| 代表人/負責人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 | 代表人/負責人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 |
| * 許可時間 | ＿＿年＿＿月＿＿日 | | ＿＿年＿＿月＿＿日 | |
| * 地點 | ＿＿\_\_\_縣/市\_\_\_\_\_區\_\_\_\_\_段\_\_\_\_\_小段\_\_\_\_\_\_\_地號 | | ＿＿\_\_\_縣/市\_\_\_\_\_區\_\_\_\_\_段\_\_\_\_\_小段\_\_\_\_\_\_\_地號 | |
| * 銜接口座標 | X:\_\_\_\_\_\_\_\_\_，Y:\_\_\_\_\_\_\_\_ | | X:\_\_\_\_\_\_\_\_\_，Y:\_\_\_\_\_\_\_\_ | |
| * 配水量 | 年搭配日數：\_\_\_\_日 | | 年搭配日數：\_\_\_\_\_日 | |
| 年配水量：＿＿＿m3 | | 年配水量：＿＿＿m3 | |
| * 其他 | 許可內容：＿＿＿＿＿＿＿ | | 許可內容：＿＿＿＿＿＿＿ | |

（無變動者欄位可免填）

中 華 民 國　　　年　　　月　　　日

|  |  |  |
| --- | --- | --- |
| 項目 | **應檢附文件** | |
| 一 | 身分  證明  文件 | * 以個人名義申請者，檢附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三份。 |
| * 以法人名義申請者，檢附公司設立登記或變更登記表及代表人身分證影本三份。 |
| * 以商號名義申請者，檢附設立或變更登記證明文件及負責人身分證影本三份。 |
| * 政府機關、公有公用事業機構及公法人，得不檢附。 |
| * 委託他人申請者，檢附委託書及受委託人身分證明文件。 |
| 二 | 位置  圖面 | * 申請相關土地座落地點之文件土地登記謄本（包含水利用地及相關土地）及相關土地地籍圖謄本（比例尺 1/1000~1/1200）各正本一份、影本二份。 |
| * 都市計劃內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正本一份、影本二份（區外免附）。 |
| 三 | 土地  證明 | * 水利用地及相關土地所有權人同意書一份（申請土地屬申請人所有或由主管機關管理者，得免附）。 |
| 四 | 工程  設計  圖說 | * 工程設計圖說（工程施工平面配置圖及斷面圖）三份，未涉及工程者，得不檢附。 |
| 五 | 現場  照片 | * 申請之農田水利設施現況照片三份。 |
| 六 | 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事項 | * 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一、申請文件影本除現場照片外，應一併檢附變更前後之文件影本，如有需要得由各管理處適情況增減份數。並請加蓋申請人印章及「與正本相符」字樣。  二、請以A4規格紙張影印，對齊裝訂左邊頁，並以標籤依序編碼，裝訂成冊。  三、各管理處得依據所需，增列檢附文件，如：水理涵容能力簽證等。 | | |

註：本表所留之空格如不敷使用，可依實際需要格式自行製作填寫。

**委託書**

委託人 申請農田水利設施兼作其他使用許可申請

**架空纜(管)線**

，因 無法親自辦理，特委託 全權代表委託人辦理申請相關事宜，如有文件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此致

農業部農田水利署

委 託 人：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字號（或營業人統一編號）：

代表人 / 負責人： (簽章)

連 絡 地 址：

連 絡 電 話：

受 委 託 人：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字號（或營業人統一編號）：

連 絡 地 址：

連 絡 電 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請黏貼(或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並加蓋受委託人印章及**「與正本相符」**字樣。

受委託人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正面)

受委託人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背面)

**農田水利署屏東管理處**

**架空纜(管)線**

**農田水利設施兼作其他使用工程說明書**

1. 申請人： （簽章）
2. 申請使用之施設物： □已施設 □未施設
3. 申請使用渠道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 申請使用渠道地段、地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 申請使用之施設物長度\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尺)
6. 施設之設施物工程結構安全，概由本人自行負責並負維護責任。
7. 繪製設施斷面簡圖及標示尺寸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現場照片表**

**架空纜(管)線**

|  |  |
| --- | --- |
|  |  |
| 拍攝日期：  拍攝地點： | 拍攝日期：  拍攝地點： |
|  |  |
|  |  |
| 拍攝日期：  拍攝地點： | 拍攝日期：  拍攝地點： |

|  |  |
| --- | --- |
|  |  |
| 拍攝日期：  拍攝地點： | 拍攝日期：  拍攝地點： |

**農田水利署屏東管理處**

**架空纜(管)線**

**農田水利設施兼作其他使用圳路用地切結書**

具切結書人 向貴處申請座落屏東縣 鄉鎮市 地段 小段 地號之圳路附掛（埋設）排水管路，若日後有相關鄰地所有權人提出異議時，當與貴處無關，且本人願意負全責協調處理完妥，否則任由貴處處理，絕無異議，恐口說無憑，特立此切結書為據。

此致

農田水利署屏東管理處

具切結書人：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農田水利署屏東管理處**

**架空纜(管)線**

**農田水利設施兼作其他使用圳路清理切結書**

具切結書人 向貴處申請座落屏東縣 鄉鎮市 地段 小段 地號之圳路內附掛

排水管路，定期清理維護，若因設施破損或阻塞異物影響通水，致貴處或鄰地發生災害時，本人願意負全責協調處理完妥，否則任由貴處處理，絕無異議，恐口說無憑，特立此切結書為據。

此致

農田水利署屏東管理處

具切結書人：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農田水利署屏東管理處**

**架空纜(管)線**

**農田水利設施兼作其他使用保固切結書**

具切結書人 向貴處申請座落屏東縣 鄉鎮市 地段 小段 地號之圳路旁附掛（埋設）排水管路，若因設施破損未立即修復，致鄰地發生災害時，本人願意負全責協調處理完妥，否則任由貴處處理，絕無異議，恐口說無憑，特立此切結書為據。

此致

農田水利署屏東管理處

具切結書人：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農田水利署屏東管理處**

**農田水利設施兼作其他使用私有土地同意書**

**架空纜(管)線**

具同意書人 所有座落屏東縣 鄉鎮市 地段 小段 地號之土地，同意由

君向貴處申請農田水利設施兼作其他使用附掛排水管路屬實，恐口說無憑，特立此同意書為據。

此致

農田水利署屏東管理處

具同意書人：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土地所有權人身分證明文件(土地使用同意證明)**

請黏貼(或檢附)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並加蓋土地所有權人具法定效力之印章及「**與正本相符**」字樣。

|  |  |
| --- | --- |
| 土地所有權人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正面) | 土地所有權人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背面) |

|  |  |
| --- | --- |
| 土地所有權人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正面) | 土地所有權人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背面) |

|  |  |
| --- | --- |
| 土地所有權人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正面) | 土地所有權人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背面) |